

江苏美安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6 月 1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无锡市梁溪区会北路 26-16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昌凤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2,58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宁波美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18-010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2,58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,0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江苏美安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5 日